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順風國際清潔能源有限公司

SHUNFENG INTERNATIONAL CLEAN ENERGY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165)

- (1) 董事長變動；
- (2) 授權代表變動；及
- (3) 提名委員會成員組合變動

董事長變動

順風國際清潔能源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稱為「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張伏波先生(「張先生」)將辭任董事會董事長(「董事長」)，以專注其他個人及業務發展。張先生將留任本公司執行董事。

張先生已確認，彼與本公司或董事會概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辭任的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之事項。董事會謹此感謝張先生於任內領導本集團及為本集團作出寶貴貢獻。

董事會進一步公佈，本公司首席執行官(「首席執行官」)兼執行董事王宇先生(「王先生」)將獲委任為董事長，自2020年3月25日起生效。

王先生的履歷資料

王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王先生，現年49歲，現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王先生現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順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董事及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晶能光電有限公司的董事。王先生擁有逾22年的管理經驗。王先生曾擔任香港中農信(集團)有限公司資金

部總經理助理、深圳陽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資管理部總經理、深圳風華電信有限公司總裁、深圳新同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香港黃山公司安徽公司副總經理及天津景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合夥人。王先生於1988年至1990年在中國人民大學主修經濟，並於1991年至1993年在佛羅里達州立大學主修金融，以及於2003年在香港科技大學取得國際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王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在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亦無持有任何其他重要任命及專業資格。

於本公告日期，王先生持有18,691,588股本公司股份（「股份」）（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王先生與本公司的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人員或主要股東之間概無任何關係，亦無於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王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一份服務合約，自2012年12月28日起生效。王先生有權收取每年2,000,000港元的薪酬，乃經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參考王先生的經驗、職務及職責後釐定。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王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亦須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有關王先生的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注意，亦無須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披露的任何資料。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王先生出任董事長。

偏離企業管治守則

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管守則」）的守則條文A.2.1，上市發行人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由於王先生將獲委任為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故有關做法偏離企管守則的守則條文A.2.1。董事會相信，於進行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3月25日、2019年11月26日及2020年3月18日的公告所載的過往出售事項後，本集團已精簡業務，致使由同一人兼任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的角色有助執

行本集團的業務策略及提高精簡後營運的成效。因此，董事會認為在有關情況下，偏離企管守則的守則條文A.2.1乃屬適當。此外，董事會進一步相信，鑑於(i)董事會將作出的決定須經最少大多數董事批准；(ii)全體董事知悉並承諾履行作為董事的受信責任，而有關責任要求(其中包括)董事以本公司的整體最佳利益行事，並相應為本公司作出決定；(iii)董事會(由四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運作確保權力權限平衡，且具備甚為穩固的獨立性元素；及(iv)本公司的整體策略以及其他主要業務、財務及營運政策乃透過於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層面詳細討論後集體作出，結合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的角色不會損害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之間的權力權限平衡。本公司將繼續檢討其企業管治政策及遵守上市規則的情況，以及緊遵企管守則所載的相關原則。

更換授權代表

董事會亦公佈，張先生已終止出任而王先生已獲委任為上市規則第3.05條下本公司的授權代表，自2020年3月25日起生效。

提名委員會成員組合變動

董事會亦公佈，張先生亦已辭任董事會轄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的主席，而王先生已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的主席，自2020年3月25日起生效。

承董事會命
順風國際清潔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伏波

香港，2020年3月24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張伏波先生、王宇先生、盧斌先生及陳實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陶文銓先生、趙玉文先生及鄺偉信先生。